

##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九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在公司一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于 2022 年 8 月 8 日送达各位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实际出席监事 3 人，其中职工监事李荣普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志贤先生召集并主持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〉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、公司章程和内部管理制度的规定；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所包含的信息能够真实地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2 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

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；没有发现参与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的《太龙药业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2 年 8 月 20 日